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聯合公告僅供參考，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創美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江西江中醫藥商業運營有限責任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江西醫藥投資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CHARMACY PHARMACEUTICAL CO., LTD.
創美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289)

聯合公告

關於

(1) 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代表要約人收購

創美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
(要約人及其各一致行動方已經擁有或同意由其收購的股份除外)
之無條件強制性現金要約截止；及

(2) 暫停買賣申請

要約人財務顧問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茲提述江中醫商、要約人及本公司於2023年1月20日聯合發佈的綜合要約及回應文件（「綜合文件」）。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聯合公告所用詞彙與綜合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要約截止

要約人及本公司聯合宣佈，要約於（香港時間）2023年2月10日星期五下午4時正截止，要約未獲要約人修訂或延期。

暫停買賣申請

要約人及本公司注意到，似乎出現了與接納水平不一致有關的問題。為此，需要更多時間確定要約的實際接納水平。將於適當時就要約的結果發佈進一步公告。

鑒於此等情況，將向香港聯交所提出暫停股份買賣申請，並將於適當時就此發佈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江西江中醫藥商業運營有限責任
公司
嚴京斌
董事兼法定代表人

承董事會命
創美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姚創龍
主席

承董事會命
江西醫藥投資有限公司
嚴京斌
董事

中國汕頭市，2023年2月10日

截至本聯合公告發佈之日，江中醫商董事包括劉為權先生、嚴京斌先生、吳曉洪先生、黃興志先生、陳勇先生、林星耀先生、羅依女士、程望先生和徐正卿先生。

截至本聯合公告發佈之日，執行董事為姚創龍先生、鄭玉燕女士和張寒孜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李偉生先生、嚴京斌先生和付征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尹智偉先生、周濤先生和關鍵先生（又名關蘇哲）。

截至本聯合公告發佈之日，要約人的唯一董事為嚴京斌先生。

要約人唯一董事及江中醫商董事將對本聯合公告所載資訊（與轉讓人、董事和集團相關的資訊除外）的準確性承擔連帶責任，並且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其所知，本聯合公告所表達的意見（董事所表達的意見除外）乃經適當及審慎考慮後得出，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令本聯合公告的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董事對本聯合公告所載資訊（與要約人一致行動集團（就此而言，不包括轉讓人）相關的資訊除外）的準確性承擔連帶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其所知，本聯合公告所表達的意見（要約人唯一董事及江中醫商董事所表達的意見除外）乃經適當及審慎考慮後得出，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令本聯合公告的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如果本聯合公告的英文版本與中文版本之間有任何不一致之處，則應以英文版本為準。